## 中小企业声明函((工程、服务))

本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〔2020〕[2020]46号)的规定,本公司(联合体)参加\_和田地区人民医院的\_和田地区人民医院 CT 维保项目\_采购活动,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(或者: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)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:

1. <u>和田地区人民医院 CT 维保项目</u>,属于<u>其他未列明行业</u>;承建(承接) 企业为<u>新疆亦恒信息技术有限公司</u>,从业人员<u>7</u>人,营业收入为<u>3823.35</u> 万元,资产总额为<u>3707.93</u>万元,属于(小型企业);
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投标人名称(盖单位章): 新疆苏恒信息技术有限公司

法定代表人或其实报史(基字或盖章): 多不方

日期: 2025 年 6 月 24 日

## 小微企业查询结果

